

# 关于南宫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6 年 1 月 26 日在南宫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南宫市财政局局长 崔佳亮

各位代表：

受市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提交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市财税部门和预算单位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八届历次全会精神，全力以赴抓增收、保“三保”、防风险，全市财政收支总体运行平稳。

### （一）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9031 万元，同比增长 3.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7578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6.4%，同比增长 9.8%。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672 万元，同比下降 73.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7460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49.7%，同

比下降 15.9%。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8 万元，支出完成 8 万元，均为上级下达的专项转移支付。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1797 万元，同比增长 16.8%；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54326 万元，同比增长 11.5%。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预算收支情况为快报统计数，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以及与省财政结算批复后还将有一些变化，届时再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

## **(二)认真落实市十届人大第五次会议及常委会决议，2025 年预算执行效果显著**

按照市十届人大第五次会议及常委会的有关决议，2025 年，我们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全力保障民生，持续深化改革，有效防范化解债务等重点领域风险，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全市财政运行平稳。

**1.财政收支实现平稳增长。**一是积极组织收入。2025 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9031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39463 万元，非税收入 29568 万元。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57.2%。二是大力争取上级支持。加大资金争取力度，切实把政策红利转化为增长动能和发展势能。2025 年，全市累计争取上级各类转移支付资金 21.8 亿元；共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118100 万

元、超长期特别国债 8538 万元，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三是优化财政支出。坚决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优先保障“三保”、债券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有效保障全市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努力保重保急，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发挥资金最大的效益。

**2.全力保障民生领域支出。**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经济发展和改善民生相协调，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认真落实保障各项民生政策，切实把更多财政资金投向保障和改善民生领域，不断增进民生福祉。2025 年，全市民生支出累计完成 22184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79.92%。其中：教育支出 59729 万元，重点用于教师工资发放及公办学校运转，提高办学条件及办学水平，保障全市教育事业良好发展；农林水支出 46740 万元，较好推动农业农村发展；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380 万元，重点加强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和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的资金需求；卫生健康支出 23115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及全市医疗保障能力提升。

**3.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一是税费优惠政策精准落地。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成效，持续开展惠企优惠政策宣传活动，及时将减税降费政策在政府网站公开，深入相关企业精准调研政策落实情况，有效激发市场活力。二是全力做好农村综合改革。积极争取 2025 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 1523 万元，精准投向

49个项目村实施村内道路、太阳能路灯安装等设施建设，为近6万群众的生产生活出行提供了便利。三是惠农补贴政策落实到位。发放2025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和农机报废更新补贴等共计14504万元。四是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聚焦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民生保障三大领域精准发力，保持投入力度不减、标准不降，市本级安排5100万元的衔接资金，重点支持农村特色优势产业和人居环境改善，有效提高农村基础设施条件，推动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五是争取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共计934万元，持续推动我市民生领域公益事业健康发展。

4.财政管理效能不断提升。一是持续提升财政评审质效。坚持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充分发挥财政投资评审职能，最大限度压减和节约财政资金。2025年完成119个项目的评审评估工作，其中：评审项目116个，评审总金额56785万元，审减金额8749万元；评估项目3个，评估金额1524万元，为领导决策、建设单位工程招标、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提供了客观详实的基础依据。二是提升政府采购质效。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全年共实施政府采购65批次，采购金额8577万元，通过政府采购为财政和部门单位节约资金85万元。三是有效开展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组织全市67个预算部门1030个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和

重点抽查，将评价结果作为 2026 年预算编制的参考，打破固有支出格局，重新测算论证预算编制可行性，进一步强化财力保障。

**四是强化财经纪律约束。**组织全市 67 个党政机关开展经费管理、津补贴和差旅费等财会监督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实现所有问题整改“见底清零”，全市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经费支出比去年同期下降 21.2%，专项监督检查取得明显成效。

**5.严守严防各类财政风险。**一是坚决兜牢“三保”底线。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减少非必要非刚性支出，加强对财政直达资金、政府债券资金、库款保障水平、基层保运转情况等重点领域动态监控，强化财政支出监管和运行风险分析研判。全市“三保”各项保障率均在 100%以上。二是坚决守住不新增暂付款底线。坚持“严控新增”和“消化存量”两手抓，着力消除和防范财政运行风险隐患，2025 年末新增暂付款，同时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消化暂付款 9137 万元。三是坚决守住隐性债风险底线。通过安排年度预算资金、拓宽财源渠道等方式，千方百计筹措资金，全力配合工信部门做好拖欠企业账款偿还工作，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进一步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和财政韧性，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2025 年，整体经济形势和财政运行均面对较大压力，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但通过全市各级各部门共同努力，想尽一切办法增收、严格支出顺序、盘活存量、压减支出、积极争取上级专项

资金和债券资金，全市财政运行总体上保持平稳态势。

## 二、2026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6年，财政形势挑战和机遇并存，希望和压力同在。土地市场低迷情况未见明显好转，债券还本付息，“三保”支出和刚性支出压力增大。近期，国家出台了一系列利好政策，释放积极信号，极大提振信心，推动经济和财政运行健康发展。2026年将一如既往的保持定力、坚定信心、统筹谋划，采取有效措施，实现财政运行稳中求进、稳步向好。

###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 1. 预算安排思路 and 原则

一是严格执行“零基预算”管理。强化零基预算理念，破除预算基数概念，杜绝“基数+增长”的安排模式，打破支出固化格局。

二是优先足额保障“三保”。把“三保”列为第一优先保障顺序，优先足额编制“三保”预算。

三是增强财政统筹能力。统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统筹资本、资产、资金、资源；统筹上级专项资金、国债资金、债券资金等政策性资金；统筹财政资源，保障“三保”和刚性支出，提高财政保障能力。

四是精打细算过“紧日子”。严控“三公”经费，严控一般性支出，压减非刚性、非重点和低效、无效支出。

#### 2. 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按照上级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我市经济发展预期，2026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拟安排 71102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长 3%。

### 3.财力测算情况

按现行财政体制测算，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为 316397 万元(含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和税收返还 183045 万元、上年结转 2025 年专款 8921 万元,2025 年结转新增一般债券 1500 万元，调入资金 4891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4535 万元，剔除上解支出 1616 万元)。

### 4.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 31142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6502 万元，正常公用经费 3665 万元、项目支出 201255 万元）。安排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4975 万元。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793 万元；
- 教育支出 63742 万元；
- 科技支出 473 万元；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308 万元；
- 卫生健康支出 22921 万元；
- 节能环保支出 4023 万元；
-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8421 万元；
- 农林水支出 53861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 5360 万元。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拟安排 500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799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400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340 万元、污水处理费 270 万元。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 103588 万元，（含上年结转和提前下达专款 75947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45100 万元），安排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48200 万元，调出资金 19259 万元。

##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拟安排 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拟安排 8 万元，全部为上级提前下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财政补助转移支付。

##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拟安排 64384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231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2067 万元；支出拟安排 59199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706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2133 万元。

## **(五) 政府债券情况**

我市申报 2026 年再融资债券 48000 万元(含再融资一般 2900 万元、再融资专项 45100 万元)，用于偿还部分到期政府债券本

金、置换存量隐性债务、消化暂付款、解决 ppp 服务费。最终发行规模以省财政厅批复为准。

**其他说明情况：**一是按照上级工作要求和保障我市平稳运行需求，在《预算法》允许的范围内，已经提前预拨必要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13202 万元，用于公教人员 1 月份工资支出、工资发放、基本民生项目、到期债券还本付息、补贴发放到人项目及供热供气项目等刚性支出。二是按照公立医院改革要求，2026 年将南官市人民医院、南官市中医院、南官市妇幼保健院及乡镇卫生院自身经营收支及退役军人事务局上级补助的军休补助共计 31825 万元纳入 2026 年单位预算。

### **三、2026 年做好财政工作的主要措施**

2026 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坚决执行市委、市人大各项决议要求，准确把握政策导向与重点任务，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财政资源统筹与预算管理效能，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提升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筑牢财政可持续发展根基，有效防控财政运行风险，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为“十五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一）广拓财源，夯实财政收入根基。**深化培优财源，加力实施财税协同联动机制，加强收入动态分析与精准调度，实时把

握我市宏观经济走势与产业升级动向，强化重点行业、税源及项目的全周期监测，细化税源管控措施，全力推动税源培植、税收挖潜、非税扩面提质等，厚植高质量财源建设动力；加大国有资产盘活处置力度，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坚持“开源”与“节流”并重，厉行节约、过紧日子，优先保障“三保”等刚性支出，压减非重点非刚性支出，确保财政资金精准投向民生保障等重要领域和经济发展关键环节，切实支持好就业、社保和民心工程等重点工作开展。

**（二）债策协同，激活经济内生动能。**加大立项争资力度，坚持统筹联动、协同推进，统筹用好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资金政策，高标准构建项目储备库，抢抓国家政策窗口期，主动对接、深度谋划，以债务空间置换发展空间，以债券资金撬动社会投资热潮，加快推动项目落地和实施。同时，紧盯落实财政金融协同促内需一揽子政策，实施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政策、实施民间投资专项担保计划、优化实施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政策和个人消费贷款财政贴息政策，打好政策“组合拳”，撬动更多金融活水流向实体经济，为市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三）守牢底线，保证财政平稳运行。**坚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优先足额保障“三保”支出，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着力消除和防范财政运行风险隐患，守住不发生政

府债务风险底线，构建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长效机制，坚持发展与安全并重，规范举债融资行为，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化解存量债务，增强财政可持续性与韧性。

各位代表，做好 2026 年财政工作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落实市十届人大第六次会议决议要求，以实干担当践行初心使命，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坚定决心，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不懈奋斗！































